

帖撒羅尼迦後書-第三章

保羅在書信的尾段，要求帖城的信徒為他禱告，第一是要福音能夠盡快的傳開，讓更多人得著救恩。第二是為他們能脫離那些無理和邪惡人的手，這些人可能是指在帖城引起騷動及阻止他們傳福音的猶太人。然而，保羅心裡所牽掛的，仍然是信徒本身，他以神的信實保證，神會堅固及保護他們，而信徒亦需遵行神的吩咐，並學習主耶穌的忍耐。

保羅最後勸勉那些認為主將會臨到，因此在生活上懶散的信徒，他們放棄工作，靠他人的慷慨或接濟過活，他們認為主既要回來，殷勤的生活是沒義意的。保羅以自己為例子，因為保羅從沒有懶散過，亦沒有因為主要回來就不工作，反而辛苦勞碌，晝夜做工。保羅更指出，他不是沒有資格獲取教會的接待，而是想成為信徒的榜樣，讓信徒效法他。他勸告這些懶散的信徒，如果再不工作，就不可吃飯，要安分做工，自食其力，更加不可去管閒事，增加教會的負擔。最後，教會對這些不願工作的信徒，就要遠離他們，這種遠離就是要求會眾停止接觸他們，亦是日後教會「開除會籍」的早期例子。

開除信徒的會籍不是要懲罰信徒，而是一種管教，紀律行動背後的精神是挽回，由於干犯罪行的信徒對其他肢體是有明顯及嚴重的影響，教會為了維護信徒的信仰生命，就需要將犯罪的信徒與教會的肢體分隔開，直至犯罪的信徒願意回轉為止。這些懶散的帖城信徒所干犯的，只是錯誤理解主再來的日子，並且不順服使徒的教導，所以需要接受管教。

今天，很多教會對犯錯的會友執行紀律時都顧此失彼，有些是不願對會友執行紀律，以包容為藉口，放縱違規的信徒，讓他們一再犯錯，有些是執行得太嚴厲，沒有半點挽回的精神，讓信徒從此離開信仰。教會如何踐行包容與管教，如何掌握得宜，的確是需要智慧。另外，信徒不願意面對教會挽回的紀律處分，亦是一大難題，只要犯罪的信徒轉去另一間教會聚會，向教牧隱瞞以往所干犯的罪行，那麼，無論新舊的教會都很難處理。

信徒不願意接受教會管教的另一種觀念，就是信徒只單單向主耶穌認罪，認為既然已坦然向主耶穌認了罪，又得了主的寬恕，就已經足夠了，對於被他傷害過的肢體，卻沒有勇氣去道歉，或者認為事情已告一段落，已無瑕處理了。

今天，信徒最困難去面對的，就是一個真實的自己，逃避的方法就是為「自己」找藉口、找理由、美化背後的動機、甚至直接否認過錯，讓真正的「自己」隱藏著，不被光照，不被質詢、不被指控，於是就落入一個自我感覺良好的狀態，然而，代價就是活在一個虛假的人生。主耶穌的來到，正正是讓我們過一個真正的人生，心內的污穢，可以全部被主潔淨，讓神的形象與樣式全然的彰顯出來，這才是神所祝福及應許的豐盛人生，一旦我們錯過了，就會後悔莫及了。